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通讯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何伟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董事会秘书（代行）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何伟先生、何向东先生、何星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该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何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 提名何向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 提名何星儒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逐项表决。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冯军先生、孙丽女士、朱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冯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议案采用逐项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冯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 提名孙丽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 提名朱杰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6 日 13:30 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1 日